

保险事故情况说明

被保险人：（必填）	性别：（必填）	身份证号码：（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出险日期：（必填）		出险时间：	
出险地点：（必填）			
证明人：	关系：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证明人：	关系：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出险的起因、经过和结果：（必填，请详细填写，可另附页）			
出险后的处理：（必填，医疗情况，可另附页）			

本人声明：本《说明》信息属实，因信息不实导致的法律责任，均有本人承担，并同意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再次询问及要求提供与本次事故相关的事故细节材料的权利。

填写说明：

- 意外事故证明原则上按照发生意外事故的原因或地点需由相关部门另行出具，如：发生在道路上由交通管理部门出具《交通事故认定书》；治安事故由辖区派出所提供报案记录及案件处理情况证明；工伤由劳动部门出具工伤认定证明书；发生在居住地或商场等公共场所的非刑事事故由居委会或场所管理单位出具情况证明；团队旅行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事故由旅行社或旅行组织者/同行人员予以证明。
- 无法确定相关管理部门的案件，可填写本《保险事故情况说明》，为了避免由于填写内容过于简单导致保险责任无法判断而引起的二次补充说明，请详细描述事故的起因、经过、结果等信息，填写本《说明》而无其他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时，需提供至少一名第三方人员作为本次事故的证明人。

被保险人签名：

证明人签名：

年 月 日